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一次临时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八届一次临时监事会于2016年5月4日在天津港办公楼403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29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存杰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形成决议：

审议通过《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一次临时监事会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王存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王存杰主席简历详见 2016 年 3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公司七届十三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四日